

檔 號：  
保存年限：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地 址：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  
東路一段162號

聯 絡 人：鄭卉君

電 話：02-77495916

電子郵件：ac811@ntnu.edu.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年5月11日

發文字號：師大國學字第 1120015989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教育部來函公文、附件2-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學生出國參加國際性學術技藝能競賽作業要點、附件3-112-1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辦理學生出國參加國際性學術技藝能競賽申請表、附件4-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補助學生參與國際性技藝能競賽活動經費申請表

主旨：有關教育部「112年度第1學期大學校院學生申請出國參加國際性學術技藝能競賽」經費補助申請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本(112)年4月28日臺教高(一)字第1122201186號函辦理（詳如附件1、2）。
- 二、旨揭案件係補助各校學生規劃於本年8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代表學校實際參與國際競賽，擬申請本計畫補助之學校，需於本年5月31日（星期三）前檢具所需申請資料函報該部提出申請。
- 三、依據本校「補助學生出國參加國際性學術技藝能競賽活動作業要點」，本案學校自籌款補助額度以出國總經費百分之二十為原則，補助經費將由本處國際交流活動專款項下支應。
- 四、本案除已將本訊息放置於本處處網公告周知，並請貴單位轉知有意申請之學生需於本年5月24日（星期三）下午

5時前將「112-1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辦理學生出國參加國際性學術技藝能競賽申請表」（附件3）1式5份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補助學生參與國際性技藝能競賽活動經費申請表」（附件4）1份送至本處承辦人鄭卉君，並將電子檔一併寄至ac811@ntnu.edu.tw，俾利辦理後續事宜。

正本：本校各學術單位

副本：

校長 吳正己